

清河县商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2 年，清河县商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现结合我局实际情况，将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围绕外贸、电子商务、保供应、促消费等中心工作，大抓落实、大干实事，持续抓好稳经济工作，着力增强信息公开水平。

2022 年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政府信息 12 条、通过微信公众号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0 余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持	正	果	结		维	纠	结	审	计	维	纠	结	审	计	
					持	正	果	结	计	持	正	果	结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我局积极采取措施，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力度，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工作流程，着重提升信息收集，提升信息公开及时性、时效性、全面性。二是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运用。以清河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为主，局微信公众号为辅，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效率和服务功能，确保重要信息公示不缺失、不空白、不重复。三是丰富、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内容。进一步梳理重要政务信息，对信息公开目录、公开内容进行补充完善，及时督促信息上报，及时进行公开公示，动态维护，保证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准确性、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清河县商务局

2023年1月20日